

## 养活自己

□ 尘世淡香



上世纪80年代末,我从师范学校毕业,分离的惆怅还没缓过劲,7月中旬就赶往县教育局报道,只为多领半个月工资。

9月开学前,我如愿拿到一个半月共一百多元工资。拿到这笔钱,我心里很高兴,因为少年家庭变故,刚参加工作几年的哥哥为了负担我的生活费,只能省吃俭用。现在,我终于可以养活自己了。

领了工资,我开始规划开学第一个月的生活,留出车费、添置生活用品、预留伙食费……

当年,我被分配到一个乡镇中学,坐班车要一个多小时,票价一趟2.5元,一个月来回一共花20元。初来乍到,必须添置生活用品,锅碗瓢盆必不可少。由于资金紧张,只能买一个碗和一个桶,一共花费10多元。学校食堂煮大锅菜,不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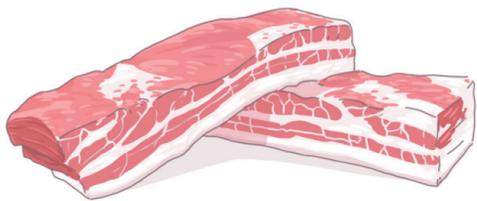
口味,预留40元与同事合伙开小灶。

学校没有围墙,我分到一间旧泥房作为宿舍,老旧的木门木窗只能挡君子不能挡坏人,墙壁坑坑洼洼,房顶尘土多还发霉,大风天灰尘满天,春天还会掉落很多小虫子,咬得人全身痒痒。工资不多,我只能将就着用白纸糊床后的墙面,买回10多元的蚊帐和一张5元薄膜遮挡蚊虫和灰尘。虽然宿舍简陋,但我很满意,因为终于有了独立的房间,不用再和外婆挤在一张床上。我又用这笔钱买了些生活用品,花去20元,工资所剩无几。

一切开销安排妥当,没想到两人合伙煮饭的开销远超预算,达到60元!在第二笔工资到手前,第一笔工资全部花光。为了省钱,第二个月我只能老老实实地吃食堂吃大锅饭。

## 十斤五花肉报亲恩

□ 原连辉



那年毕业,国家包分配工作,第一个月工资领到手,虽然只有两百多元,但还是有一种自豪感。什么都多,我风尘仆仆赶回家乡,径直走进小镇上的猪肉行里,让卖肉的表哥割十斤最好的五花肉给我。他笑着问我:“平时少见你家称这么多肉,今天是不是有什么喜事?”“今天高兴,就多买几斤肉回家吃饭。”我不好意思说领到了工资,只告知表哥在哪里工作。

第一次提着用自己工资买来

的猪肉,我有一种衣锦还乡的畅快感,逢人就喊上我家吃饭。妹妹和父亲见我提着大块猪肉回家,高兴得合不拢嘴,只有母亲嗔怪我乱花钱,但我知道她心里也很高兴。我从袋子里拿出五花肉,随手割了三四斤给与小叔生活的奶奶。奶奶知道这块肉是用我的工资买来的,感慨道:“我的孙子终于长大成人,有工作了也懂事了。”

我执意买一大块肉回来,其实事出有因。我刚到省城读中专

的第一年,由于要交的各项费用较多,加上每月生活费,第一个学期就花掉四千多元,近乎两头成年黄牛的身价,这在当时的农村可是一笔巨款。为了给我凑够学费,奶奶把布包里的一毛、两毛、五毛、一元小票全都塞给我,合计有十元。我去省城读中专的前一天,家里办了几桌酒席,以示庆祝。四个月后,我从学校回来,小妹偷偷告诉我:“大哥,你去南宁读书后,我们全家整整一个学期没买过肉,天天都是几片青菜,母亲还不准我们告诉你。”母亲知道小妹走漏风声后,一个劲地落数她不懂事,影响我读书。

得知这一切,我的心里像打翻五味瓶一样难受。从那时起,我就下定决心,领到第一份工资一定要肉请全家大快朵颐一顿。

那一夜,饭菜做得很香,父母和妹妹笑得很甜,我也做了一个好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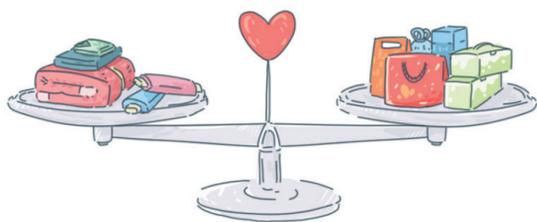
## 两代人的孝心

□ 朱丽娟

1981年8月,尚不足18岁的姐姐卫校毕业后,供职于某三甲医院。当时,姐姐领到了第一份工资,一共47元,她给自己留下5元,余下42元为家人“买买买”。

供职医院在一座轻纺城市,身边同事的吃穿用度让她耳目一新,她也想从里到外“武装”自己,但她知道,当务之急得替父母分忧。同事的姐姐在针织厂工作,特意在一个周末带她去厂销售科看货。姐姐一口气买了16套秋衣秋裤,上至外公外婆和父母,下至四个弟弟妹妹,每人2套。还买了四床次品转内销的毛巾被,一床自用,两床给家人,一床分配给我。彼时,我高中住校,姐姐知道寒酸的滋味不好受,次日便抽空去邮局给我寄包裹。而今41年了,毛巾被依旧完好如新。

针织厂一行花掉30元,余下12元,姐姐又去百货商店扯布料,粉红、粉蓝两色,让母亲给妹妹们做裙子,给弟弟做衬衫。母亲手巧,参照杂志上的样式做连衣裙,



让妹妹们在那个夏天出尽风头。

1987年7月,我大学毕业参加工作,拿到第一个月工资后,我数了一遍又一遍,平展展的10元,只留下2元,余下悉数交给母亲。母亲记好账,帮我一点点存下来,没想到我结婚那年,居然攒下2000元。老妈调侃:“你真是精,说好工资交家里,最后还是花在自己身上。”我比美娥还冤呀,交给父母的初衷是补贴家用,最后折中,我取1000元作为嫁妆,余下1000元充公,才勉强扭转人设。

2015年,女儿上大四,春节前

拿到实习工资1500元,留下100元作为回家的路费,余下全拿来网购年货。副食、坚果、牛奶、饮料,我拿快递拿到手软。女儿说腊月二十九才放假,不能回家陪我买年货,网购年货就是为了给我减轻压力。

我将年货拆开摆在茶几上,各个角度拍下9张照片,在朋友圈炫耀了一番。最后还不尽兴,专门写下题为《大四女儿办年货》的文章。

两代人,不一样的消费,一样的孝心,无论时代如何变迁,我们都在传承好家风。

(本版漫画均为丰富绘制)

## 人生中的第一份工资

编者按:

人生有很多第一次,第一次做饭、第一次离家、第一次旅行……也许很多记忆早已模糊,却很难忘记第一次领到工资的心情。毕业后的第一份工作,工资虽然微薄,但很珍贵,意味着自己真正成了自食其力的“社会人”。有人会拿这笔钱犒劳自己,有人会给父母买礼物,也有人拿来交房租。你还记得第一份工资是怎么支配的吗?欢迎与我们分享你的故事。

## “富婆”变“负婆”

□ 付群华

“付群华!”听到我的名字从财务室传出来,我立马推门进去,走得太快,差点撞到桌角。会计手里拿着一个牛皮纸信封:“这是你的工资,289.4元,看看对不对,没错就签字。”

高考落榜那年,正赶上改革开放,大批外企涌进我的家乡投资。我和许多年轻人一样,成为打工一族,在流水线上开启新的生活。当时本地工资低,外企工资普遍高出一截,大家都是冲着高工资来的。因为岗位不同,工资标准不一,第一个月发工资时,大家都很开心。

289.4元?我数了数,比我预想的还多。还没等我说话,财务笑眯眯地说:“这个月你们很辛苦,每人多发50元奖金。”幸福来得太突然,我的脑子晕乎乎的,傻呵呵地说了几句“谢谢”就离开了。这是我第一次领工资,对刚出校门的我来说,摇身一变成了“富婆”。我拿着“巨款”回到宿舍,想着怎么花这笔钱。存起来?不行,刚出来打工,还有好多东西要买。同一宿舍的姐妹商量第二天去商场买衣服、鞋子、化妆品,我也想买,但还有更想买的东西。

第二天,姐妹们去买衣服和化妆品,我直奔新华书店。那里有我喜欢的几位作家的书,以前苦于囊中羞涩没买成,现在我终于可以大大方方地买了。我选了几本小说,又到市场给弟弟妹妹买衣服,给爷爷奶奶买点心,这时发现,身上只剩30多元。不到一天时间,我就把工资花得所剩无几,离下次发工资还有一个半月,瞬间后悔自己花钱太冲动。



我无精打采地回到宿舍,想着一个月就靠几十元支撑着,怕人笑话,就没好意思说出口。幸好宿舍食堂免费,这倒省点钱。谁知屋漏偏逢连夜雨,当月我生病了,打了几天吊针,又花了几十元,还没到下个月,我就成功地由“富婆”变“负婆”,与同事借了几十元,熬到下个月发工资。

## 我给自己开“工资”

□ 刘士帅

我中专毕业那年,就业状况并不乐观,在人才市场转了好几天,都没能找到理想的工作。为了生存,我只能降低求职预期,去一家食品厂做实习工人。

食品厂的工作远比我想象中艰难,糕点车间里机器轰鸣,烤箱周围热气腾腾,人进了车间,很快便大汗淋漓。师傅教我技术,我经常心猿意马。枯燥的工作,难免会让人迷茫,现实的残酷又不得

不让我低头。

等啊,盼啊,两个月后,总算快要发实习工资了,可没想到,因为糕点滞销,厂里资金周转出现问题。领导决定用发放糕点的方式冲抵工资,得知这个消息,我很气愤。师傅给我出主意:“你可以利用休息时间摆摊推糕点,卖出去不就是钱吗?”师傅的话点醒了我。

后来,我利用下班时间在街边卖厂里发的糕点。为了尽快变现,我采取薄利多销的策略,很快就吸引不少人来购买。初战告捷,给了我不少信心,看着口袋里的“工资”渐渐多起来,内心有种说不出的喜悦。

一天晚上,我准备收摊,忽然发现不远处的路灯下有个黑色钱包,打开一看,里面竟有好几百元人民币。那年头,几百元可不是个小数目。就在这时,马路对面有个人东张西望地找东西。一问,才知道我捡到的钱包是他的。我把钱包交给他,他提出把我手里的糕点全都买走,给员工发中秋福利。就这样,我不仅把自己手中的糕点成功变现,还帮厂里销出去一部分。

我捧着人生中的第一笔“工资”,内心百感交集。经过深思熟虑,我选择用那笔钱报名参加成人教育,希望通过努力为自己赢得更加美好的未来。



## 父母的教诲

□ 黎锦

上世纪90年代初,我还是一名实习未转正的企业小白,最盼望的就是拿到工资。等到发工资,九张红通通的十元钞票在身,下班骑车回家的路上,我感觉整个人神清气爽,从今往后,我再也不是向父母伸手要钱的人了!

我直奔百货大楼皮包柜台,痛快地拿出24元,买下看了很久的一个皮包。大学几年直至工作,我一直背着高中时代的书包,那是妈妈用为我做裙子余下的布料,在缝纫机上轧出来的,边角早已磨得透亮,我却不好意思跟爸妈开口要钱买新包。

从百货大楼出来,正琢磨着给父母买点爱吃的东西,正巧听到路边有人叫卖螃蟹,当时不是螃蟹上市的季节,我也不想买,就让商贩随便挑了五斤,然后喜滋滋地骑上自行车走了。没一会儿,我看到路边的小摊有玩具,跳下车挑了两样,其中一样是

中间靠一根轴轴联在一起的小鞋,把发条一拧,两只小鞋就“嗒嗒嗒”地走起来,声音很像小侄儿的声音。小侄儿正在牙牙学语阶段,但“姑姑”两字叫得甚是清楚,只要我在家,他就黏着我,让我陪玩。

回到家,父亲照例在看报纸,母亲在厨房忙活,我高兴地说:“今天发工资了。”父亲抬起头,瞧了一眼我新买的包包,抖了抖报纸,未置一词。唯独拿到礼物的小侄儿十分激动,捧着我的脸亲了一口。

晚饭时,揭开煮熟的螃蟹盖,我才发现很多都是空的,老话说,“不时不食”,好在父母很宽容,不像以往那般批评我不懂瞎买。饭后,母亲来我房间,掩上门对我提出批评:“不该一



发工资就买贵的东西。”我知道,那是父亲的意思,怕我大手大脚,不知节俭。末了又说:“既然有工资了,以后要每月向家里交饭钱。”

唉!向父母证明自己能够自食其力的路,还远着呢。